



## 資助範圍

5. 申請基金資助的項目，須能以創科改善市民日常生活或惠及特殊社群。項目成果可以是流動應用程式、產品、工具、服務、軟件或其他形式。項目可涉及不同主題，例如：日常生活、健康、交通、教育、安全、環保、特殊需要等，以鼓勵社會各界參與。項目須主要在香港開發及推行，以實踐「本地創新、本地應用、本地受惠」的理念。在資助期內，項目不能以牟取利潤為營運目的。

6. 就基金而言，改善市民生活的方式，包括（a）令生活更方便：如令資訊的分享更為有效，或縮短等候使用服務的時間；（b）令生活更健康和舒適：如令市民的生活質素或健康狀況得到改善，或減少工作或提供服務的困難；以及（c）令生活更安全：如減少進行工作／活動或提供／接受服務的風險。基金亦鼓勵能促進特殊社群福祉的項目，例如幫助長者融入社群、令傷健人士出入更方便等。

## 申請資格及資助模式

7. 基金一般接受以下機構的申請—

- (a) 社會福利署資助的非政府機構；
- (b) 公共機構（不包括政府部門、行政會議及立法會）；
- (c) 專業團體；及
- (d) 工商組織。

申請機構須為根據《公司條例》（第 622 章）或前《公司條例》（第 32 章）註冊成立的公司；或根據其他條例在香港成立的法定公司。

8. 申請機構可以按其需要，夥拍研發機構或科技企業開發項目，惟主要申請者須為第 7 段所述機構。

9. 申請機構可提交多於一個的項目申請，然而，為避免資助集中於單一機構，若申請機構從未獲基金批出其他項目，其申請將獲優先考慮。

10. 每個獲批項目的最高資助額為合資格總開支<sup>1</sup>的 90% 或 500 萬元，以較低者為準。申請機構須承擔其餘的項目開支，資金來源可以是機構內部資源或其所屬母機構的資助、第三方贊助、銷售收益，或項目產生的知識產權所帶來的收入（請參閱下文第 15 段）等。

11. 每個項目一般應在 12 個月內完成開發，並營運最少兩年。惟營運最少兩年的要求，不適用於成果屬一次性的項目（如免費派發或售賣的產品）。每個項目的資助期最長共為三年。

### *監察及監管*

12. 成功申請基金資助的機構須與政府簽訂資助協議，基金會根據資助協議中的項目階段成果，分段發放資助。機構須為有關項目備存一套獨立和妥善的帳目和記錄，並在每個協定階段提交進度報告及財務報告，供基金秘書處（「秘書處」）審核。

### *評審過程及準則*

13. 申請機構須向秘書處提交申請。秘書處會審視各申請是否符合申請資格。基金亦已成立評審委員會（「委員會」），評審所有合資格申請。委員來自創科界、學術界、社會服務界、相關業界及政府部門，成員名單載於附件 A。委員會已於 5 月初召開第一次會議，確立基金的推行細節。

---

<sup>1</sup> 合資格總開支為經審批的項目成本，包括開發、推行和營運項目成果所涉及直接開支，以及行政費用。與項目並非直接相關的其他開支，例如酬酢及交通開支等，不會獲得資助。

14. 委員會將以以下準則評審所有合資格申請—

- (a) 項目能為市民大眾或特殊社群帶來的益處：包括能否令市民大眾生活更方便、舒適及安全，或能否對應目標受惠人士的特殊需要；受惠人數及所帶來益處的程度；
- (b) 項目的創科含量：包括項目是否運用創科、應用創科的性質和程度，及與市場上類似項目（如有）之差別；
- (c) 項目的可行性和可持續性：包括項目的技術可行性；推行方法／方式可否達到預期成果；其成效指標是否有意義、可量化和切合實際；及項目的可持續性；
- (d) 財務因素：包括項目預算是否合理和切合實際；及項目的成本效益；以及
- (e) 申請機構的技術及管理能力：包括申請機構推行社區項目的經驗；是否了解市民大眾或目標受惠人士的特殊需要；推廣及鼓勵市民大眾或目標受惠人士使用項目成果的能力；及項目負責人員的相關技術及管理能力。

### 知識產權

15. 基金資助項目產生的知識產權，均歸有關申請機構擁有。我們鼓勵該等機構在項目資助期間，免費開放其知識產權供其他機構使用，以開發更多產品及服務，惠及更多社群。然而，在徵詢委員會意見後，我們認為在開放知識產權方面應留有彈性，以免窒礙創新。因此，我們容許該等機構在特定條件（包括收取費用）下開放其知識產權，惟有關收入須撥入項目帳戶，而項目所獲的資助亦會相應扣減。

### 最新情況

16. 秘書處已在基金推出當天向各合資格機構發出宣傳單張（附件 B），介紹基金及鼓勵申請。除提供網上申請指引及設立查詢熱線外，秘書處亦會在 6 月 14 及 15 日分別舉行四場簡介會，向有關機構講解基金詳情。日後會按需要繼續作出安排。

17. 基金自 5 月 31 日推出以來，各界反應積極。截至 6 月 5 日，秘書處共收到 184 宗查詢，主要是有關簡介會內容及基金申請資格。我們會按程序處理收到的申請，以期各獲批項目能盡快推出，惠及市民。

## 數碼共融

18. 在過去數年，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推出了多項數碼共融措施，惠及長者和弱勢社群，詳情載述於下文各段。

### *數碼共融流動應用程式*

19. 2012 年起，政府撥款資助非牟利社會服務機構開發了 17 個對應特殊社群需要的流動應用程式，詳情載於附件 C。有關流動應用程式一共錄得逾 105 000 次下載。

20. 為了讓公眾認識這些程式及鼓勵有需要人士下載和使用，資科辦聯同獲資助機構就新開發的流動應用程式進行宣傳活動，包括通過非政府機構的網絡、傳播媒體、社交平台和互聯網進行推廣，以及在公共場地張貼宣傳海報和派發宣傳單張。

21. 我們已將這計劃納入基金的範圍內，繼續支持有關機構開發數碼共融流動應用程式。

### *無障礙網頁／流動應用程式運動*

22. 資科辦自 2012 年，規定所有政府網站必須符合萬維網聯盟發布的《無障礙網頁內容指引》2.0 版 AA 級別標準。現時，所有 534 個政府網站已符合有關標準，讓不同的傷健人士可使用替代方式獲得網頁的資訊內容。此外，所有法定及公營機構的網站亦已具備無障礙網頁功能，當中 77% 已符合更嚴格的國際標準或指引，例如萬維網聯盟的 AA 級別標準。

23. 2018 年，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將舉辦新一屆「無障礙網頁嘉許計劃」，期望透過該機構龐大的客戶群組，更有

效地推廣企業及機構在其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採用無障礙設計。資科辦亦會繼續為社會各界（包括大專學生及中小企從業員）舉辦簡介會，並在專題網站（<http://www.webforall.gov.hk>）發布更多指引（包括無障礙流動應用程式實用指南），供免費下載。

### *長者數碼外展計劃*

24. 自 2014 年，資科辦舉辦了兩輪「長者數碼外展計劃」，通過各種活動，包括電腦培訓課程、比賽及分享會等，協助院舍及「隱蔽」長者，以及接受日間護理中心服務和家居護理服務的長者，體驗如何運用資訊及通訊科技擴大社交圈子，提升生活質素。當中一間獲資助機構為院舍長者安排音樂治療活動，教導他們利用流動應用程式彈奏音樂，讓他們通過音樂抒發情感，同時提升他們對資訊及通訊科技的興趣和與別人溝通的能力。有關計劃的成果摘要載於附件 D。

25. 資科辦會在 2017 年下半年，開展第三輪為期 12 個月的外展計劃。

### *上網學習支援計劃*

26. 資科辦在 2011 年推出為期 5 年的上網學習支援計劃，協助合資格家庭選購價格相宜的家居寬頻服務和電腦設備，並為學生和家長提供免費技術指導及電腦檢查服務，以及培訓和輔導支援。我們在去年獲得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支持，把計劃延長兩年，至 2017/18 學年，繼續協助低收入家庭學生在家上網學習。截至 2017 年 3 月，計劃為約 5 萬 8 千個合資格家庭提供約 36 萬次服務，有關服務及最新情況摘要載於附件 E。

27. 我們會在計劃完結後，與兩間推行機構研究計劃的未來路向，並檢視低收入家庭學生的服務需求和計劃的使用情況，以及學校和不同機構對學生提供的上網學習支援，以考慮採取合適的措施，繼續支援低收入家庭學生上網學習的需要。

## 徵詢意見

28. 請委員察悉本文件內容。

創新及科技局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2017年6月

## 創科生活基金評審委員會

### 主席

創新及科技局常任秘書長

### 委員

陳令名教授、工程師

羅瑞真博士

羅淑君女士, JP

李正儀博士, JP

李德志教授

梁穎宇女士, JP

盧煜明教授, SBS

盧佩瑩教授

馬紹良先生, BBS, MH

吳國豪工程師

黃錦輝教授, MH

黃廣揚先生

### 當然委員

創新科技署署長或其代表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或其代表

### 秘書

總行政主任 (創科生活基金)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FUND FOR BETTER LIVING  
創科生活基金

目的

- 資助令市民日常生活更方便、舒適及安全，或照顧特殊社群需要的創科項目



創新及科技局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Bureau

✓ 合資格申請機構

- 受資助的非政府機構
- 公共機構
- 專業團體
- 工商組織

🔍 項目要求

- 可惠及市民大眾或特殊社群，及配合政府政策
- 應用創新及科技
- 在資助期內不牟利
- 在12個月內完成開發及推出
- 推出後持續運作最少兩年(屬一次性的項目除外)
- 項目成果可以是流動應用程式、產品、工具、服務、軟件等
- 主要在香港開發

🎯 評審準則

- 為市民大眾或特殊社群帶來的益處
- 創新及科技含量
- 可行性及可持續性
- 財務因素
- 申請機構的技術及管理能力

💰 資助金額

- 每個獲批項目資助金額上限為項目總開支的90%或500萬元，以較低款額為準
- 申請機構須透過自行承擔或其他資金來源，投入不少於項目總開支的10%

✉️ 申請方法

- 申請表格及申請指引載於網頁  
<http://www.itb.gov.hk/tc/fbl/>
- 申請可透過創科生活基金管理系統提交，或以郵寄/親身送交至基金秘書處

📅 申請期

全年接受申請

? 查詢

創新及科技局  
創科生活基金秘書處

香港添馬添美道2號政府總部26樓

電話 3655 4826 傳真 2530 2018  
電郵 [fblenq@itb.gov.hk](mailto:fblenq@itb.gov.hk)

關注我們

 <https://www.facebook.com/ITBHK/>

## 數碼共融流動應用程式

受惠群組	流動應用程式／ 非牟利社會服務機構 合作伙伴	功能
長者	<b>AngeLINK 愛·連繫*</b>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協助長者製作「人生紀念冊」
	<b>長青活動搜尋器</b> 香港耆康老人福利會	提供平台，協助長者搜尋全港超過 190 個長者中心舉辦的活動
	<b>腦退化一按知</b> 賽馬會耆智園	為患有認知障礙症人士提供認知訓練和在迷失時尋求緊急協助的實用工具
殘疾人士	<b>無障礙去街 Guide</b> 香港傷殘青年協會	提供為肢體殘障人士而設的無障礙旅遊指南，詳述本港各旅遊景點的無障礙設施
	<b>芝麻開路</b> 香港失明人協進會	以聲音為視障人士提供地理訊息及室內設施資訊
	<b>手語通</b> 香港聾人協進會	提供手語資料庫，以便聽障人士使用手機即時通訊程式時以手語溝通
	<b>龍耳手譯寶*</b> 龍耳有限公司	通過視像通訊為聽障人士提供即時手語傳譯服務
	<b>點菜易*</b> 香港失明人協進會	以聲音為視障人士提供食肆的餐牌資訊

受惠群組	流動應用程式／ 非牟利社會服務機構 合作伙伴	功能
殘疾或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	<b>聰鳴語音工具箱</b>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為聽障人士提供評估和訓練語音能力的工具
	<b>精靈小耳朵粵語語音辨別訓練</b> 香港聾人福利促進會	為聽障兒童而設的粵語語音辨別訓練教材
	<b>學前語文秘笈*</b> 香港耀能協會	訓練學障兒童早期讀寫能力
	<b>「智醒學」教材發布平台</b> 香港路德會社會服務處	為訓練認知障礙學童而設的教材及其發布平台
	<b>HOPE 中文拆字遊戲</b>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	訓練患有讀寫障礙的兒童以拆字法認識中文字
	<b>基礎數學練習</b> 心光盲人院暨學校	訓練視障學童基本數學技巧的教學工具
	<b>至 Fit 至叻唐寶寶*</b> 香港唐氏綜合症協會	訓練患有唐氏綜合症兒童的肌肉和協調能力
	<b>社交故事一按通</b> 香港耀能協會	為自閉症兒童提供訓練社交技能的教材
少數族裔人士	<b>香港通</b> 循道衛理楊震社會服務處	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中文詞彙及粵語發音服務

\*於 2017 年 2 月推出

## 第二輪長者數碼外展計劃的成果

	已探訪的長者機構數目
(a) 安老院	41
(b) 日間護理中心	22
合共	<b>63</b>
	已接觸的長者數目
(a) 院舍長者	1 042
(b) 「隱蔽」長者	173
(c) 日間護理中心服務的長者	685
(d) 接受家居護理服務的長者	171
合共	<b>2 071</b>

## 上網學習支援計劃

	截至 2017 年 3 月的成果
1. 使用服務的合資格家庭數目	58 508
2. 提供服務的次數	366 453
(a) 向合資格家長及學生提供培訓服務的次數	118 770
(b) 提供輔導服務的次數	97 135
(c) 提供技術支援服務的次數	119 484
(d) 提供電腦設備出售服務的數目	12 115
(e) 提供上網出售服務的數目	18 949